证券代码：002832 证券简称：比音勒芬 公告编号：2020-048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比音勒芬”）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自上述议案获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本次事项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860 号”文核准，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67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 26.1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97,953,900.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73,876,9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24,077,000.0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全部到账，并由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广会验字[2016] G14002150538 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2,053.82	52,053.82
信息系统提升建设项目	5,383.88	5,383.88
补充流动资金	5,000	5,000
合 计	62,437.70	62,437.70

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取消“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以购买方式经营的旗舰店和标准店的募集资金投入，并将原计划投入该项目的 22,412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投资新增的“比音勒芬智能化仓储中心”项目。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计划如下：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9,641.82	29,641.82
比音勒芬智能化仓储中心	22,412	22,412
信息系统提升建设项目	5,383.88	5,383.88
补充流动资金	5,000	5,000
合计	62,437.70	62,437.70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资金来源及投资额度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滚动使用。

（二）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品种为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

（四）信息披露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所投资产品不得违反相关规定，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履行备案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以及因发行主体原因导致本金受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理财产品等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且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可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与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本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决策有效期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资料和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并将在未来持续关注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督促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1、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事项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基于以上核查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832 证券简称：比音勒芬 公告编号：2020-047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红河州新都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都贸易”）销售人民币不超过 580 万元的服饰产品，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新都贸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冯玲玲女士的亲属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股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谢秉政先生在本次董事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红河州新都贸易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应孔程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2501577282276U

住　　所：云南省红河州个旧市金湖东路 215--221 号

经营范围：服装鞋帽、办公用品、日用百货、矿产品的销售；饮料及冷饮服务（限分支机构经营）

主要股东：应孔程持股 50%、冯迎雪持股 50%

2、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新都贸易总资产为 2346 万元、净资产为 -158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 846 万元、净利润 -12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说明

新都贸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冯玲玲女士的亲属控制的企业，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股则》第 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法人。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经查询，新都贸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新都贸易预计发生日常交易不超过 580 万元人民币，双方约定以公司确定的折扣及结算方式进行结算付款。公司拟与新都贸易签订《特许经营合同》之附加协议，涉及产品包括男、女服装类及配饰类系列产品，双方合作经营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方可生效。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向新都贸易销售产品遵循公司统一的加盟商定价原则，价格公允。

公司与关联方新都贸易的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是持续性交易行为，关联交易合同的签订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定价依据市场价格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公司及红河州新都贸易有限公司之间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利于本公司在当地市场及品牌的宣传推广，对于公司品牌销售长期稳定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2、本次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且交易金额及其占同类交易的比重较小，预计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影响较小，公司在交易中拥有主动权，不会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六、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251.44 万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前，公司已将相关材料送独立董事审阅，我们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认为该项交易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事项，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八、备查文件

1、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交易协议。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832 证券简称：比音勒芬 公告编号：2020-045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在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业大道东 608 号公司总部 8 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由董事长谢秉政先生主持召开。通知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以电话、专人通知、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关联方红河州新都贸易有限公司预计销售服饰产品不超过 580 万元人民币，并与其签订交易相关协议。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谢秉政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联交易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2832 证券简称：比音勒芬 公告编号：2020-046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在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兴业大道东 608 号公司总部 8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由监事会主席史民强先生主持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6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东方航空 编号：临 2020-025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 2 次普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2 次普通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在东航之家召开。

公司董事长刘绍勇授权副董事长李养民主持会议。公司副董事长李养民，董事唐兵、王均金，独立董事邵瑞庆、蔡洪平，职工董事袁骏现场出席会议，董事长刘绍勇、独立董事林万里、董学博通过视频及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参加会议的董事确认会前均已收到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

公司监事会主席席晟先生，监事高峰先生和方照亚先生以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已达法定人数，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李养民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经过逐项审议和讨论，一致同意并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公司衍生业务风险管理手册 > 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 公司对外投资管理规定 > 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 < 公司合规管理暂行办法 > 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还听取了管理层关于公司近期总体经营情况和重点工作的报告，公司将持续抓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加快推进复工复产，积极应对疫情带来的挑战，稳步推进各项重点任务。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东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 2020-024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二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宁路 212 号凯迪克大厦 21 楼 AB 会议室

（一）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0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2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644,605,041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7,760,811,07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3,883,793,96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0925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7.381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23.7113

（三）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李养民先生主持，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全部议案，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公司董事长刘绍勇先生因重要公务授权副董事长李养民先生主持会议，副董事长李养民先生，董事唐兵先生、王均金先生，独立董事林万里先生、邵瑞庆先生、蔡洪平先生、董学博先生，职工董事袁骏先生出席了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公司监事会主席席晟先生，监事高峰先生、方照亚先生出席了会议；

3.董事会秘书汪健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以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60,595,777	99.9972	0	0.0000	215,300	0.0028
H 股	3,883,123,994	99.9967	128,100	0.0033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643,719,771	99.9971	128,100	0.0011	215,300	0.0018

2、议案名称：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60,595,877	99.9972	0	0.0000	215,200	0.0028
H 股	3,883,166,494	99.9967	127,650	0.0033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643,762,371	99.9971	127,650	0.0011	215,200	0.0018

3、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60,595,877	99.9972	0	0.0000	215,200	0.0028
H 股	3,883,066,644	99.9941	228,100	0.0059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643,662,521	99.9962	228,100	0.0020	215,200	0.0018

4、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60,802,077	99.9999	0	0.0000	9,000	0.0001
H 股	3,883,368,114	99.9890	425,850	0.011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644,170,191	99.9963	425,850	0.0037	9,00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国内和国际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60,802,077	99.9999	0	0.0000	9,000	0.0001
H 股	3,883,368,114	99.9890	425,850	0.011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644,170,191	99.9963	425,850	0.0037	9,000	0.0000

6、议案名称：公司发行债券的一般性授权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40,508,301	99.7384	20,293,776	0.2615	9,000	0.0001
H 股	3,755,345,464	96.6928	128,291,400	3.3033	154,000	0.0039
普通股合计：	11,495,853,765	98.7226	148,585,176	1.2760	163,000	0.0014

7、议案名称：公司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09,090,203	99.3336	51,711,774	0.6663	9,100	0.0001
H 股	3,719,832,331	95.7784	163,803,383	4.2176	154,000	0.0040
普通股合计：	11,428,922,534	98.1478	215,515,157	1.8508	163,100	0.0014

（一）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5,661,964,02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961,279,48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37,558,570	99.9935	0	0.0000	9,000	0.0065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1,085,741	99.9853	0	0.0000	9,000	0.0147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6,472,82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110,288,935	99.9992	0	0.0000	9,000	0.0008
5	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国内和国际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1,110,288,935	99.9992	0	0.0000	9,000	0.000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 至 5 为普通决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议案 6 至 7 为特别决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4 至 5 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蒋毅、傅煜遥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并且，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会议表决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规定，安永会计师事务所被委任为本次股东大会的点票监察员。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20-026
转债代码：110045 转债简称：海澜转债
转股代码：190045 转股简称：海澜转股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时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0 年 7 月 1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间，本公司可转债将停止转股。

一、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第三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以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扣除届时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8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经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将根据《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公司将于 2020 年 7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发布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海澜转债”转股代码（190045）将停止交易，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海澜转债”转股代码（190045）恢复交易，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含 2020 年 6 月 30 日）之前进行转股，具体转股要求请参阅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披露的《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三、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510-86121071

联系传真：0510-86126877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20-025
债券代码：110045 债券简称：海澜转债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主体与相关债项 2020 年度跟踪评级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性内容提示：

●前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澜之家”）委托信用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对公司及公司公开发行的“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海澜转债，债券代码：110045）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海澜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AA+”；评级机构为大公国际，评级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29 日。

大公国际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等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出具了《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20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维持海澜之家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维持海澜转债信用等级“AA+”。该信用评级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721 证券简称：金一文化 公告编号：2020-099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哈尔滨菲利杜豪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利杜豪”）函告，获悉其所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股份质押相关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菲利杜豪	否	7,000,000	17.30%	0.84%	2019/3/27	2020/6/22	深圳市特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7,000,000	17.30%	0.84%	2019/3/27	2020/6/23	深圳市特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合计	-	14,000,000	34.60%	1.68%	-	-	-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菲利杜豪	否	8,000,000	19.77%	0.96%	否	否	2020/6/22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深圳市特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融资
		7,400,000	18.29%	0.89%	是(首发后限售股)	否	2020/6/23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深圳市特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融资
		2,000,000	4.94%	0.24%	否	否	2020/6/23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深圳市特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融资
合计	-	17,400,000	43.01%	2.08%	-	-	-	-	-	-

注：本次质押股份不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菲利杜豪	40,458,276	4.85%	23,000,000	40,400,000	99.86%	4.84%	22,867,723	56.60%	0	0.00%
周凡卜	2,000,000	0.24%	0	0	0.00%	0.00%	0	0.00%	1,500,000	75.00%
合计	42,458,276	5.09%	23,000,000	40,400,000	95.15%	4.84%	22,867,723	56.60%	1,500,000	72.88%

三、备查文件

1、菲利杜豪《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4 日